

聖經故事簡介(2)

浪子的比喻



PICTURE 13.—THE PRODIGAL'S RETURN.

李國慶 著

因為我這個兒子
是死而復活，失
而復得的。

路加福音 15:24

耶和華神，願禰賜福，要我們醒悟過來，
向禰認罪悔改，一生都不離棄禰，不尋
求做自己的神，永恆榮耀禰，並以禰為
樂。阿們！

目錄

第一章 小兒子的失落.....	1
第二章 小兒子的悔改.....	7
第三章 小兒子的祝福.....	11
第四章 大兒子的失落.....	16
第五章 大兒子的自義.....	20
第六章 敬虔作者的分享.....	23

第一章 小兒子的失落

家傳戶曉

1. 親愛的朋友，耶穌第一次來臨時，在以色列地傳道三年半。祂傳道時，經常用一些比喻來傳達祂的信息，這些比喻，很多都是家傳戶曉、舉世馳名的。但在眾多的比喻中，浪子的比喻是最受歡迎、最廣為人知的，因為它的中心信息，是神對罪人的饒恕，是一個人很樂意聽到的信息。

耶穌用字簡潔精煉，故事內容動人吸引，使讀者留下深刻印象。這比喻得世界文壇稱譽，被認為是「有史以來最偉大的短篇故事」，2000年來都風靡世人。

這個比喻是關於一個父親和他兩個兒子的故事，兩個兒子代表著兩種和神分離的人，一個是公開地分離，另一個是暗地裏地分離。現在讓我們研習這故事和省察自己，要小心我們不是像其中一個兒子一樣，也和神分離。

路加福音 15:11 耶穌又說：「一個人有兩個兒子。」

小兒子想分家

2. 從前有一個父親，他有兩個兒子，有一天小兒子向他說，他想得到他應得的家

產。根據猶太人律法，作為小兒子，他可承繼父親家產的三分之一，但他不想等父親過身時才得承繼，他直接了當和父親說，他想現在就分家。

在父親還在的時候就要求分家，在人類所有民族和文化中，都是一極為不孝和無恥的行為。

路加福音 15:12 小兒子對父親說：『父親，請你把我應得的家業分給我。』

無恥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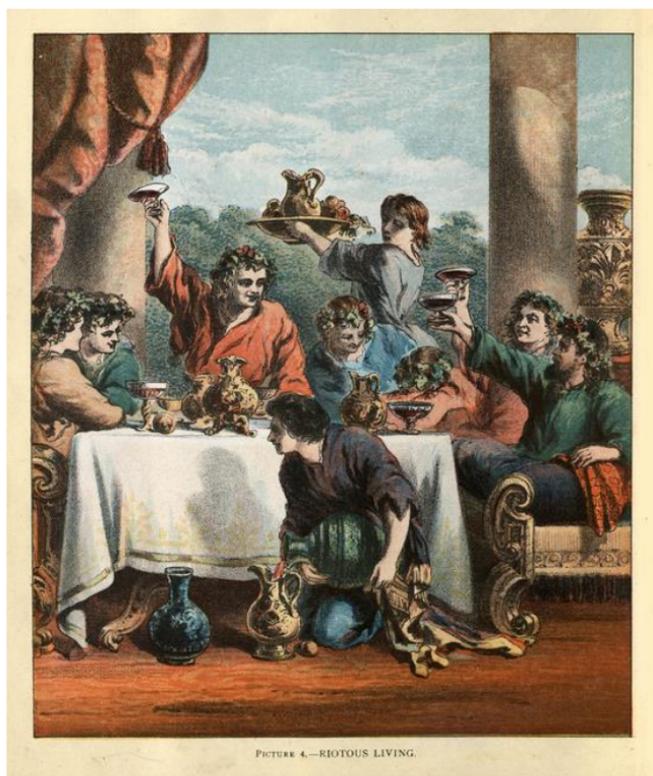
3. 他大逆不道的行為，定是傷透了他父親的心。正如一作評論者，在這文化中，一個兒子要求早日得繼承就等同於說：「爸爸，我希望你已死了。你阻著我的計劃，你是一個障礙，我要我的自由，我想要我的實現，我現在要離開這家庭.....我不想和你們中的任何一個有關係。把我的繼承給我，現在我就離開這裡。」(John MacArthur, *The Prodigal Son*, 頁 45)。

但他父親深愛他，知道他的心早已遠離了他，要讓他出去闖蕩碰壁，碰過焦頭爛額，他才會回心轉意。他沒有任何爭論，就將他所要求的給他。

路加福音 15:12 他父親就把財產分給他們。任意放蕩

4. 財產一到手，小兒子就立即離家，到遠方去。他這樣做，無疑是想脫離父親的管轄，得犯罪的自由。人自從亞當夏娃時開始，都是想獨立自主、不受管束、為所欲為；人個個都想做自己的神，跟隨自己意願，去活自己的生命。

他離家之後過著放蕩不羈、任意罔為的生活；他荒唐揮霍，迅速向下沉淪，將所有財產都散盡。



路加福音 15:13 過了不多幾天，小兒子把他一切所有的都收拾起來，往遠方去了。在那裏，他任意放蕩，浪費錢財。

糟蹋生命

5. 自從離家之後，他的運程急劇下轉：首先他揮霍無度，耗盡所有，之後又碰巧遇著大饑荒。窮苦起來，之前尊貴的兒子降為卑下，去為人做工，僱主打發他去餵豬，這無疑是極為低賤的工作，尤其是對猶太人而言。他生計全無，饑餓到連豬所吃的食物都想吃，但沒有人給他，沒有人理睬他，因為他的地位是如此之卑微。他糟糕、坎坷和羞恥的景況，實令人惋惜。很可悲地，他完全、白白地糟蹋了他的生命。

路加福音

15:14 他耗盡了一切所有的，又恰逢那地方有大饑荒，就窮困起來。

15:15 於是他去投靠當地的一個居民，那人打發他到田裏去放豬。

15:16 他恨不得拿豬所吃的豆莢充飢，也沒有人給他甚麼吃的。

不潔淨的動物

6. 對猶太人來說，放豬是一個莫大恥辱的工作。根據舊約的律法，豬是不潔淨的動物，猶太人是不能吃的，因此猶太的拉比認為，放豬的人是受到神咒詛的。

小兒子一貧如洗、一塌糊塗，竟然淪落到如此地步，要做放豬工人。

利未記 11:8 豬，雖然分蹄卻不反芻，對你們也是不潔淨的。牠們的肉，一點都不可吃；牠們的屍體，你們也不可摸。



代表什麼人？

7. 浪子的比喻的小兒子，無疑是代表世上不信耶穌的人。

從神的角度而言，不信耶穌的人全都是浪子，他們悖逆神，企圖脫離神的管轄和律法的約束。他們驕傲、自私、自滿、自以為是，以為沒有神他們仍可獨立生存。在神眼中，他們都是不認神的叛徒，神對以色列人所說的以下這一句話，亦適用於他們身上。

以賽亞書 48:8 我原知道你行事極其詭詐，
你自從出母胎以來，就稱為悖逆的。

各人偏行己路

8. 他們只顧追求滿足自我，享受罪中之樂，他們和神分離隔絕，視神為敵。若然神不尋求他們，他們就會永遠失落，神要主動先尋求人，罪人是永不會主動尋求神的。

以賽亞書 53:6 我們都如羊走迷，各人偏行己路；

只顧滿足私慾

9. 從小兒子身上我們可見到無神的人的屬靈狀態。作為受造之物，他們的生命應以神為中心，應終身服侍和榮耀祂，並以祂為樂；但他們不認神，漠視祂的律法，只顧滿足私慾，為這世界的享樂而活。

他們沒有和神有團契，虧缺了祂的榮耀，失去生命的真諦，落得悲慘下場。

約翰一書

2:15 不要愛世界和世界上的東西，若有人愛世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裏面了。

2:16 因為凡世界上的東西，好比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和今生的驕傲，都不是從父來的，而是從世界來的。

罪的奴隸

10. 罪好像可以給人自由，但其實它使人變成奴隸。人未得救之前是罪的奴隸，因為他們受罪的管轄。作為亞當夏娃的後裔，他們是遺傳性罪人，絕無能力尋求神和不犯罪。

約翰福音 8:34 耶穌回答他們：「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所有犯罪的人就是罪的奴隸。」

人有神的形像

11. 人是依神的形象而受造的，他是祂所造之物的冠冕，可以和祂有團契，他應和神相親相愛，以祂為樂，永恆榮耀祂和享受祂的恩典。

創世記 1:27 神就照著他的形像創造人，照著神的形像創造他們；他創造了他們，有男有女。

不可有別的神

12. 但人自甘墮落，不追求唯一值得他追求的永恆神，只顧追求自我滿足、自我實現、塵世名利、今生享樂，只顧追求這物質世界的種種偶像。他違反神的誠命，做一些祂禁止的事情，他要為他的罪付出很昂貴的代價，因為罪的工價乃是死。

出埃及記 20:3 「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別的神。」

第二章 小兒子的悔改

醒悟過來

13. 悖逆他的父親，耗盡所有，經歷放豬的恥羞，在他極度貧乏的時候，浪子忽然醒悟過來，想起父親；想起他有多少雇工，他們都糧食有餘，他只要返回家，就必有生計，無需在這裏挨餓。

這醒悟是他一生的轉捩點、一生最關鍵時刻；但是，在他的情況，他怎樣可以醒悟過來？如此墮落的人怎樣可以有這生命突破，作此 180 度的大回轉？他的啓迪、能力是從何處來？

作為亞當夏娃的後裔，先天性罪人，我們都是在罪中孕育，一出娘胎，心靈就都向神死了，一生和神分離。罪人亦無法自己振興自己，恢復靈命，只有神才能再次給我們靈命。祂給我們新靈命的方法就是給我們重生。

一作者解釋說：「他是怎樣做到的？我要建議他不是自己醒過來，因為任何達到這種墮落程度的人，一個死在罪中的人，一個麻木的人，一個沉睡至任何鬧鐘都無法喚醒他的人，不能自己轉身醒過來.....他處於屬靈昏迷中，但他醒了過來。不是靠自己，而是經過任何人被喚醒來的唯一方法。他被神，

透過聖靈的力量，喚醒。」(R. C. Sproul, *Luke*, 頁415)

彼得前書 1:3 願頌讚歸於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神！他曾照自己的大憐憫，藉著耶穌基督從死人中復活，重生了我們，使我們有活的盼望，

人生谷底

14. 神經常在我們逆境的日子喚醒我們。祂知道，很多人都要跌到人生谷底，行到盡頭，才會向上望，尋求神，依靠祂。當他們什麼都沒有，只有耶穌時，他們才會知道，生命必要有耶穌才會足夠。

路加福音 15:17 他醒悟過來，就說：『我父親有多少雇工，糧食有餘，我倒在這裏餓死嗎？』

當悔改歸正

15. 基督教的基石信條說，每個信徒都要為他的罪悔改。悔改有兩個部分，第一是遠離罪惡，第二是歸向神。我們需要這樣做，因為我們都犯了罪，得罪了神，和祂分離隔絕。我們需要改過自新，放棄我們的罪行，回到祂那裏，尋求祂的饒恕和救恩。

使徒行傳 3:19 所以，你們當悔改歸正，使你們的罪得以塗去，

向父親認罪

16. 在他人生的至低點，在關鍵時刻，當他連豬所吃的豆莢都想吃，但卻沒有得吃，在他的極度羞恥中，小兒子就決心回到父家，向父親認罪。

起初他討厭他的家，現在他思念他的家；他就好像一個可憐、坎坷、醒覺的罪人，為他的罪悔改，摒棄罪和歸向神。他的悔改是真誠的，他回家是為了生計，但他有為他的罪感懊悔，他知道他得罪了神，又得罪了父親。

路加福音

15:18 我要起來，到我父親那裏去，對他說：父親！我得罪了天，又得罪了你，

15:19 從今以後，我不配稱為你的兒子，把我當作一個雇工吧。』

坐言起行

17. 他不是空談，而是實幹，他有坐言起行，回到父親那裡，他的行動表示他真正為他的罪悔改。

悔改是得救的先決條件，神是滿有慈悲，但祂不會饒恕一個毫無悔意的罪人，祂已命令全人類都要為他們的罪悔改(徒 3:19)。

路加福音

15:20 於是他起來，往他父親那裏去。相離還遠，他父親看見，就動了慈心，跑去擁抱著他，連連親他。

15:21 兒子對他說：『父親！我得罪了天，又得罪了你，從今以後，我不配稱為你的兒子。』

悔改得生命

18. 若然一個罪人憑信心悔改，他的罪就會得赦免，就無需為他的罪受到永恆懲罰。因為悔改的心是神的恩賜，浪子的重要教訓之一就是：當神的子民失落時，祂會尋求他們，給他們重生和悔改的恩賜，使他們得救贖。

作為悖逆的罪人，他們都不配得神的大愛和恩慈，但神照著自己的恩典和憐憫給他們救贖，又給他們兒女的名分。

正如一作者說：「雖然兒子曾經遠離父親的房屋，但父親的心從沒有遠離他。」

使徒行傳 11:18 眾人聽見這些話，就不說話了，只歸榮耀給神，說：「這樣看來，神也賜恩給外邦人，使他們悔改得生命了。」

第三章 小兒子的祝福

隆情厚意

19. 當小兒子回家的時候，我們見到他父親是隆情厚意、毫無責備、毫無保留地歡迎他。他雖然在父親還在時就要分家產，得到後又耗盡所有，但他父親不念舊惡，沒有絲毫怨言。他遠遠見到他，就「動了慈心，跑去擁抱著他，連連親他。」

正如一作者說：「他離家的時候，毫無保留地離棄他父親，但當他回家時，他父親卻毫無保留地接受他。」有人說，浪子的故事，應該叫做慈父的故事才對。

路加福音 15:20 於是他起來，往他父親那裏去。相離還遠，他父親看見，動了慈心，跑去擁抱著他，連連親他。

既往不咎

20. 在這裡我們見到，一個見到兒子有最初悔改的跡象，就非常渴望饒恕他的父親寫照。請注意耶穌說父親跑去擁抱兒子，又連連親他，雖然他曾無情無耻地要分家，家產到手，就速速離家，然後任意揮霍，耗盡一切，淪為一養豬工人，無疑是家門之耻。但父親既往不咎，仍然視他為寶貝的兒子。



一作者分析說：「跑步是小孩和僕人的作為，成年男人不會跑——尤其是有尊嚴和重要地位的男人。他們步態威嚴，步伐刻意緩慢。但耶穌說『他父親……跑去』（20節；重點自加）。他沒有派僕人或信差去接他的兒子，他不僅是加快步伐，他是自己跑。」（John MacArthur, *The Prodigal Son*, 頁113）。

這個父親的恩慈迎接，代表耶穌對願意悔改的罪人的慈悲和憐憫。當我們還是和神分離的悖逆罪人，是不配的罪人時，耶穌已經愛我們，甚至為我們死。

羅馬書 5:8 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神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

新造的人

21. 當我們還是罪人的時候，神給我們屬靈重生的恩典。重生給我們聖靈的內住，聖靈的更新，和罪的潔淨；我們有一個新性質，靈命死而復生，我們成為新造的人。

路加福音 15:24 因為我這個兒子是死而復活，失而復得的。』他們就開始慶祝。

恢復兒子的地位

22. 小兒子本來想請父親把它當作一雇工，但他未有機會說出這話之前，父親已恩慈地歡迎他回來，又給他一連串禮物，去恢復和確認他兒子的地位和特權。他吩咐僕人：(1)拿袍子給他穿；(2)把戒指戴在他指頭上；(3)把鞋穿在他腳上。這些豐盛禮物有以下的屬靈意義。

神是多麼期待罪人的悔改，和他恢復親密的關係。當罪人悔改歸向祂時，祂是多麼喜悅和欣慰。

路加福音 15:22 父親卻吩咐僕人：『快把那上好的袍子拿出來給他穿，把戒指戴在他指頭上，把鞋穿在他腳上，

公義的外袍

23. 耶穌的信徒都披上祂的公義為袍，有了這袍他們在神面前就得稱為義。人無法靠自己行為來滿足神的律法要求，因此神差派祂兒子到世上，作人類的代表，生在律法之下，經歷種種試探，但沒有犯罪。耶穌活了完全順服神的一生，又在十架上為我們贖罪死，滿足神的律法要求，成就了完全的義。

現在這義都歸給信祂的人，我們都披戴了耶穌的義，被祂的義遮蓋了，因此可脫離罪的控告。

以賽亞書 61:10 我因耶和華大大歡喜，我的心因神喜樂；因他以拯救為衣給我穿上，以公義為外袍給我披上，好像新郎戴上華冠，又如新娘佩戴首飾。

聖靈為印記

24. 當我們成為信徒時，聖靈進住我們的身體、我們的生命。祂給我們力量，裝備我們去服事。聖靈是我們的幫助者和保惠師，祂啟迪，保護和鼓勵我們，也保證我們在耶穌基督裡的產業。我們都受了聖靈為印記，作為我們在天上的產業的憑據，這聖靈亦代表神的圖章戒指。

以弗所書 1:13 在基督裏你們聽見真理的道，就是那使你們得救的福音，你們也信了他，就受了所應許的聖靈為印記。

和平的福音

25. 神亦賜給信徒和平的福音，作為他們走路的鞋，他們都擁有來自福音，與神和好的平安。

一作者這樣解釋這些禮物的含義：「浪子父親慷慨地給予他失落多年的兒子的禮物，是我們自己得救的象徵，在聖經的意像中有豐富的背景。我們都披著耶穌基督的義袍——我們救恩的外袍——現在我們在神面前被視為聖潔，如同他自己完美的兒子（見賽 61:10；羅 3:21-22）。我們已被聖靈所印記，聖靈是神的圖章戒指（見弗 1:13-14）。Peter Chrysologus 稱它為『榮譽的戒指，自由的頭銜，聖靈對未來的保證，信仰的印記和天上婚姻的嫁妝。』我們的腳又穿上了和平的福音（見弗 6:15）——救恩的鞋。」(Philip Graham Ryken, *Luke, Volume 2*, 頁151) 以弗所書 6:15 又用和平的福音當作預備走路的鞋穿在腳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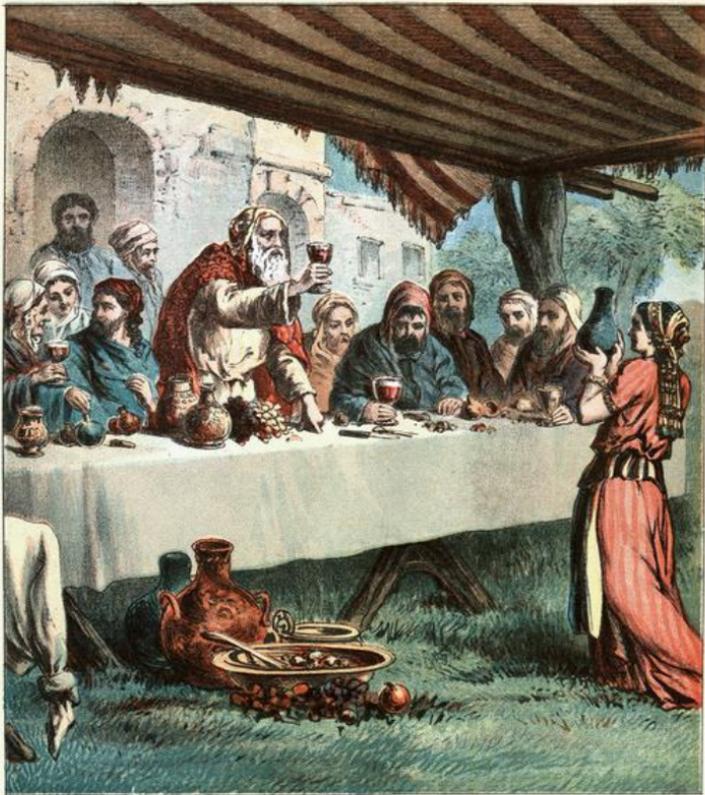
宰了肥牛犢

26. 慈愛的父親亦給他兒子一個有肥牛犢的豪華歡迎派對。有作者指出，父親把牛育肥，表示他一直都在期待兒子回來，兒子離棄父親，沒有絲毫減少父親對他永遠不變的愛。

路加福音

15:23 把那肥牛犢牽來宰了，我們來吃喝慶祝；

15:24 因為我這個兒子是死而復活，失而復得的。』他們就開始慶祝。



PICTURE 15 — "AND THEY BEGAN TO BE MERRY."

娶親的宴席

27. 在地上這父親用一盛宴來慶祝他小兒子的回歸，在天國神亦會用一娶親的筵席來慶祝信徒歸向耶穌。

正如一作者說：「這比喻的教訓就是神愛罪人，祂尋找罪人，恢復罪人的地位，賜給歸向祂的人兒子的榮耀和祝福。」(Dwight Pentecost, *The Parables of Jesus*, 頁 101)

馬太福音 22:2 「天國好比一個王為他兒子擺設娶親的宴席。」

第四章 大兒子的失落

在教堂以內失落

28. 浪子的比喻是關於兩個兒子的故事。小兒子在父親還在的時候就要分家，家產一到手，就速速離家，到遠方去，將他所有的，都耗盡了。但在人生谷底時刻，他忽然醒覺過來，回到父親那裡，為他的罪悔改。

小兒子是代表在教堂以外失落的人。

但在教堂以內的人，不是個個都可歡欣，因為在教堂以內的人亦一樣可以失落。浪子的比喻的大兒子就代表這些人；內部的人，像外部的人一樣，都可以失落。小兒子是公開地失落，大兒子是暗地裏失落。

路加福音

- 15:25 「那時，大兒子正在田裏。他回來，離家不遠時，聽見奏樂跳舞的聲音，
15:26 就叫一個僮僕來，問是甚麼事。
15:27 僮僕對他說：『你弟弟回來了，你父親因為他無災無病地回來，把肥牛犢宰了。』

冷漠的大兒子

29. 從大兒子對他父親和小兒子的態度，我們可見到他是一甚為冷漠、全無愛心的人。當他弟弟離家時，他沒有挽留他，

勸喻他不要離去；當他回來時，他亦沒有因而喜樂，還拒絕參加他的歡迎派對。

正如一作者評論：「為什麼沒有一節經文告訴我們他如何跟隨他弟弟，追了出去，並試圖將他帶回家？為什麼這裡沒有什麼至少向我們暗示，他因父親的悲痛和他的弟弟的墮落而受創傷？」(John MacArthur, *The Prodigal Son*, 頁 59)。

路加福音 15:28 **大兒子就生氣，不肯進去，他父親出來勸他。**

「你這個兒子」

30. 當他和父親交談的時候，他沒有稱小兒子為弟弟，他稱他為「你這個兒子」，可見大兒子蔑視他弟弟；可能他憎恨他弟弟回來享用父親的家產，因為這家產現在全是屬於他的。

路加福音 15:30 **但你這個兒子和娼妓吃光了你的財產，他一回來，你倒為他宰了肥牛犢。』**

我服侍你這麼多年

31. 雖然他父親懇求他，他連一個面子都不給他，仍然拒絕參加歡迎派對，而且，在衝動的時候，他真情流露。原來他從來都視自己為奴僕，不是兒子，他說他「服侍」他父親，從來沒有違背過他的

命令，而他從來沒有給他一隻小山羊；他說的話是用主人和僕人的報酬詞語，不是用父親和兒子的愛心詞語。

路加福音 15:29 他對父親說：『你看，我服侍你這麼多年，從來沒有違背過你的命令，而你從來沒有給我一隻小山羊，叫我和朋友們一同快樂。

不以父親為樂

32. 因此雖然大兒子沒有離開過他的父親，他並不以他為樂；服侍他對他說來只是履行責任，不是出於愛，他不是甘心樂意地遵從他的意旨。若然他肯參加歡迎派對，就可取悅他父親和分享他的喜悅，但故事完結時他仍然拒絕參加。

路加福音

15:31 父親對他說：『兒啊！你常和我同在，我所有的一切都是你的；

15:32 可是你這個弟弟是死而復活，失而復得的，所以我們理當歡喜慶祝。』

第一條誡命

33. 正如一作者說：「大兒子表現出他對父親的服從全是出自履行責任而已，他並不覺得見到他父親感到喜悅會為他帶來任何歡欣或得著。」

他不愛他的父親，生他氣，甚至在這對話中沒有稱他為父親；他的態度又粗魯，又冷

漠。就像小兒子一樣，他要父親的產業，但不要父親本人。

神想和我們建立一基於愛的關係，因為神就是愛，神是出於愛而創造人類，祂創造人類的目的就是要與人相愛。因為大兒子不愛他的父親，他就違反了神給人類最大的誡命。

馬太福音

22:37 耶穌對他說：「你要盡心、盡性、盡意愛主—你的神。

22:38 這是最大的，且是第一條誡命。

又當以耶和華為樂

34. 他不知道服侍神的意義。神是至高無上、偉大無比、聖潔公義、全能全知、滿有榮耀和威嚴、大愛和信實、恩典和憐憫、良善和智慧，是全宇宙的至善。祂是唯一值得我們終身追求的對象，我們應以祂為樂，不是只為履行責任而服侍祂。服侍如此美好的神應是我們最大的喜樂，不是我們最大的苦差。

神喜悅的是我們出自內心的順服，不是表面的行為。有些人有敬虔的外貌，外表服侍神，其實內心卻背離祂。

詩篇 37:4 又當以耶和華為樂，他就將你心裏所求的賜給你。

第五章 大兒子的自義

「從來沒有違背過你的命令」

35. 大兒子失落是因為他身在家裏但心不在，雖然他沒有離開父親，他並不愛父親。

除了不愛父親，大兒子充滿自義的心態，亦令他失落。他自以為有完全服從他的父親，自以為是地說他「從來沒有違背過你的命令」。

路加福音 15:29 他對父親說：『你看，我服侍你這麼多年，從來沒有違背過你的命令，而你從來沒有給我一隻小山羊，叫我和朋友們一同快樂。』

完全服從是絕不可能

36. 他不知道完全服從他父親是絕不可能的，當他還說他「從來沒有違背過你的命」的時候，他正正就是在違背他：雖然他父親懇求他，他仍拒絕參加小兒子的歡迎派對，拒絕分享他父親見到小兒子回歸的喜悅。

路加福音 15:28 大兒子就生氣，不肯進去，他父親出來勸他。

其實世上沒有義人

37. 有些信徒，為他們的行為感到自豪，以為可以靠自己的行為自我救贖。他們認為自己是跟良心做人的好人，因此去天堂是應該的，但聖經說全人類無一例外都是罪人，去地獄才是應該的。

傳道說 7:20 **其實世上沒有行善而不犯罪的義人。**

所行的義都像污穢的衣服

38. 我們可能為一生的少許服事和善行感到驕傲，但按照神的聖潔標準，就算我們的所謂義行，因為不是出於純潔動機，不是出於信心而為之，在祂面前都像污穢的衣服一樣，不是義行而是罪行。因此我們的行為沒有什麼功德可言，是絕對不能救我們的。

以賽亞書 64:6 **我們都如不潔淨的人，所行的義都像污穢的衣服。我們如葉子漸漸枯乾，罪孽像風把我們吹走。**

他們用自己度量自己

39. 我們可能以為自己是好人，我們有傾向將自己和其他更糟糕的罪人比較，但這種比較是枉然的，因為神會用祂聖潔完美的標準來審判我們，不是這世界的墮落標準。我們應該跟耶穌比較，這比較就會令我們感到極為絕望。

歌林多後書 10:12 因為我們不敢將自己和某些自我推薦的人並列相比；他們用自己度量自己，用自己比較自己，是不明智的。

得救是本乎恩

40. 因此我們需要在神面前謙卑自己，承認我們的罪性和罪行，接受神的救贖恩典，決不可以為永生是我們應得的。大兒子失落，是因為他充滿自義，尋求自我救贖，想靠自己功德賺取永生。

一作者評論說：「他和他的父親之間的障礙不是因為他的罪而產生的，是因為他為自己行為的驕傲而產生的；不是他的罪行，而是他的自義，令到他不能分享他父親的盛宴。」(Timothy Keller, *The Prodigal God*, 頁 40-41)

以弗所書 2:8 你們得救是本乎恩，也因著信；這並不是出於自己，而是神所賜的；

第六章 敬虔作者的分享

撮要解讀

41. 二千年來，有很多信徒都分析過浪子比喻的意義，今天就讓我們一同學習一些敬虔作者，對這故事教訓的撮要解讀：

(1)關於小兒子

「這裡有一個年青人，他想要父親的禮物，但不想要父親本人，這個就是我們失落的意義。」(Philip Ryken, *Luke, Volume 2*, 頁 130)

「他離開了家庭和父母的束縛。他不只是去下一個可能有人認識他的城鎮，他去了一個遙遠的地方，在那裡他是匿名的。他進入了黑暗中，沒有人可以看到他，這樣他就可以不受約束地做他一直想做的事情。」(R. C. Sproul, *Luke*, 頁 415)

「就像失落的兒子一樣，我們想離家出走，自由自在地生活。我們為求享樂，浪費光陰，浪費金錢，沒有留下一點給神。我們浪費我們的天資，因為我們不是為天父的喜悅而用它。耶穌稱這為『任意放蕩』。」(Philip Graham Ryken, *Luke, Volume 2*, 頁 132)

(2)關於大兒子

「大兒子是傳統道德的典範，但在毫無防備，生氣的一剎那，他不經意地表露他的心態；他和父親的關係是建立在他的表現，他的服侍對他來說好像一種奴役，從來不是出於愛，只是履行責任。」(Philip Graham Ryken, *Luke, Volume 2*, 頁159)

「大兒子完全不理會父親的喜悅，他沒有興趣參加宴會，他只關心自己的權利和財產，他就像故事開始時的小兒子一樣，極為自私，毫不以父親為樂。」(John MacArthur, *The Prodigal Son*, 頁161)

「他代表自以為義的法利賽人，他們寧願見到罪人被毀滅也不願見到他們得救.....(1) 他的態度表明，他多年來對父親的順服是一種嚴肅的責任，而不是愛心的服侍。(2) 他的態度是完全沒有同情心的態度。他不稱浪子為我的弟弟，而是你的兒子。」(William Barclay, *The Gospel of Luke*, 頁44)

(3)關於兩個兒子

「大小兒子要的都是父親的產業，而非父親的愛。兩個兒子都不是兒子，都是僕人！基督徒眼睛盡注視著上帝的恩典，而不要恩典的上帝，我們就是失落的大小兒子。」(<https://bible.fhl.net/preach/preach460.html>; 5/2/2022, 陳鳳翔)

「耶穌用大兒子和小兒子來描寫出人類兩種尋求快樂和個人滿足的基本方法：道德遵從的方法和自我尋求的方法。」(Timothy Keller, *The Prodigal God*, 頁 34)

「兩個兒子都不愛父親本人，都是利用父親去滿足他們自私目的，不是為他本人的緣故愛他、以他為樂、和服侍他。這個表示無論你是違背神的律法，或孜孜不倦地遵從所有律法，你都可以悖逆神，和與神分離。」(Timothy Keller, *The Prodigal God*, 頁 42)

「可悲的是，兩個叛徒住在一個屋簷下，他們只是以不同的方式進行悖逆。最終，父親第一次得到真正的兒子，悔改和饒恕孕育了基於恩典的純正父子關係。然而，到耶穌的故事結束時，另一兒子的將來仍是未知數.....父親對自己『歡喜慶祝』的解釋使兒子要作一決定：要麼繼續自己的那種叛逆，要麼悔改及參加慶賀。」(Charles R. Swindoll, *Luke*, 頁 428)

「這裏有兩個兒子。在兩者中，任性的浪子是更討人歡喜、有吸引力、誠實、坦白的。兩個人都同樣失落了：浪子在豬群中，另一個在他的長凳上。父親愛他們倆.....背景很重要。這個比喻是針對兩種人說的，文士和法利賽人，稅吏和罪人。稅吏和罪人在浪子身上看到自己；文士和法利賽人，在他們的憤怒和蔑視中，在哥哥身上看到自己。」(John Phillips, *100 New Testament Sermon Outlines*, 頁 21)

天倫之樂

42. 有些人像小兒子一樣，悖逆神，想得犯罪的自由，在罪的地域過著放蕩不羈的生活；有些卻像大兒子一樣，自以為義，外表好像正人君子，甚至多多事奉，但心裏卻遠離神，並不以祂為樂。

但聖經的好消息說：無論我們是像大或小兒子，或兩個都像，我們都可以得救。小兒子在人生低谷時，醒悟過來，返回父家，向父親認罪悔改，得到濃情厚意的招待。大兒子只要謙卑自己，承認他的自義、他的失落，遵從父親的意旨，接受他的邀請，參加歡迎派對，和他歡喜慶祝，就可成為家庭的喜樂成員。

願我們都尋求神，向祂認罪悔改，得罪的赦免，甘心樂意地成為神的兒女，就可永恆享受天上王室家庭的天倫之樂。感謝讚美神，阿們！

以弗所書 2:19 這樣，你們不再是外人或客旅，是與聖徒同國，是神家裏的人了，

經文引自《和合本修訂版》，版權屬香港聖經公會所有，蒙允准使用。

感謝我好友黃廣鴻弟兄贊助這小冊子的印刷費，張添來弟兄校對。

版權所有© 2022，2023 李國慶。出版日期 2023年7月。此福音冊子免費贈閱，歡迎索取。

作者簡介：李國慶弟兄，職業律師，教會執事，亦是在職傳道人。他著有一系列福音及末世預言冊子，包括：《福音》、《快樂》、《耶和華是我的牧者》、《復活》、《阿爸父！》、《耶穌釘十架》、《神恩浩大》、《神的憐憫》、《讚美神！》、《神愛世人》、《耶穌的回來》、《倒數開始》、《核武大戰》、《反猶太主義》、《末日大決戰》、及《敵基督》等。

他亦有建立：（1）一個 YouTube 頻道，名為「末世預言-福音頻道」，及（2）一個網站，名為「末世預言-福音網站」（網址：<https://www.khleepreacher.com>）；恆常用它們傳播福音。

